

各機關應用移民資訊申請暨異動書

_____（即資料取得機關）為業務所需，經內政部移民署（下稱移民署）提供_____資料，為確保資料安全，資料取得機關應依下列內容辦理：

一、取得資料之法令依據：_____

使用目的：_____

申請項目：_____

二、資料使用部門：

三、資料提供方式：☐首次申請 ☐變更

☐檔案傳輸：☐電子郵件 ☐SFTP ☐其他，

上述傳輸方式指定之帳號或 IP 位址：_____

☐線上資料查詢：_____

四、資料利用期間：_____ ☐首次申請 ☐展延

五、資料利用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之處理：_____

六、應用移民資訊管理異動：

☐變更單位主管：_____ ☐變更承辦人員：_____

☐變更本機關應用移民資訊管理規定 ☐申請停止資料提供

七、自移民署取得之資料，資料取得機關須負保密責任，未經移民署同意，不得任意移轉，如有不當使用或侵害個人隱私，除應依相關規定追究行政責任外，應依刑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移請司法機關偵辦。

八、資料取得機關應依移民署之各機關應用移民資訊連結作業及管理要點辦理。

九、本申請書經資料取得機關用印並正式函復同意後，即行生效。

機關用印：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